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康达新材

股票代码:002669

信息披露义务人: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西藏拉萨市曲水县人民路雅江工业园 401-6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宫门口横胡同 8 号

股权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9 年 1 月 1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康达新材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它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康达新材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西藏瑞东基本情况.....	4
二、西藏瑞东股权控制关系.....	4
三、主要负责人情况.....	4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 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一、权益变动目的.....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权益变动方式.....	7
二、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持股情况.....	7
第五节前 6 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附表: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西藏瑞东
西藏瑞东	指	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新华基金	指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瑞东梧桐基金	指	瑞东梧桐一号投资基金
瑞东麒麟资管计划	指	北信瑞丰瑞东麒麟1号资产管理计划，2018年6月20日前西藏瑞东该资管计划投票权的控制人与西藏瑞东具有关联关系，故其所持上市公司股票计入西藏瑞东控制投票权的权益
新华基金定增产品	指	新华基金-康达新材定增2号资产管理计划，西藏瑞东实际控制该资管计划所持股票的投票权
瑞东文化基金	指	瑞东文化投资基金
瑞东金世旗基金	指	瑞东金世旗投资基金
康达新材、上市公司	指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瑞东麒麟资管计划及新华基金定增产品通过集合竞价减持股份
本报告书	指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	指	人民币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西藏瑞东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西藏拉萨市曲水县人民路雅江工业园 401-6

法定代表人：高雅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15 日

营业期限：2015 年 5 月 15 日至 2035 年 5 月 1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124321344162M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西藏瑞东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西藏瑞东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徐晓东	4500	45%
2	李艳	3000	30%
3	郭善苓	2500	25%
合计		10000	100%

三、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	-------	------------

高雅	执行董事	女	中国	北京	无
----	------	---	----	----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含其所控制的基金）所持有的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1. 西藏瑞东—瑞东梧桐基金持有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803.SZ）7.1%的股份；

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增持是基于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具有资金需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2018 年 11 月 6 日，上市公司披露了《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瑞东梧桐基金、瑞东文化基金、瑞东金世旗基金及其控制的新华基金定增产品拟于该等公告起的 3 个月内进行减持，目前该等减持计划尚未执行完毕。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根据市场情况和自身经营情况继续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2018年2月12日至2019年1月14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控制的主体通过集合竞价方式共减持上市公司股份4,278,231股。该等减持后，截至2019年1月14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控制的全部主体瑞东梧桐基金、瑞东文化基金、瑞东金世旗基金及其控制的新华基金定增产品共计持有上市公司12,056,402股（总股本5%下100股之内），占上市公司总股本4.99997%。

二、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变动前持股		变动后持股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瑞东梧桐基金	合计持股	2,604,800	1.08%	2,604,800	1.0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04,800	1.08%	2,604,800	1.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新华基金定增产品	合计持股	11,492,102	4.77%	7,871,602	3.2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492,102	4.77%	7,871,602	3.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瑞东麒麟资管计划	合计持股	657,731	0.27%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57,731	0.27%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瑞东文化投资基金	合计持股	495,000	0.21%	495,000	0.2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95,000	0.21%	495,000	0.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瑞东金世旗投资基金	合计持股	1,085,000	0.45%	1,085,000	0.4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85,000	0.45%	1,085,000	0.4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16,334,633	6.77%	12,056,402	4.99997%

注：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瑞东麒麟资管计划减持的股份系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取得，故无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要求预披露减持计划。瑞东麒麟资管计划所持 657,731 股股份已于 2018 年 2 月 14 日出售完毕。

第五节前 6 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西藏瑞东所管理或控制的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时间	买入数量 (股)	卖出数量 (股)	买入价格区间 (元/股)	卖出价格区间 (元/股)
新华基金定增产品	2018 年 11 月	-	1,300,000	-	11.88-11.95
	2018 年 12 月	-	100,000	-	11.99-12.01
	2019 年 1 月	-	2,220,500	-	9.92-11.55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前述披露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西藏瑞东的营业执照；
- 2、西藏瑞东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3、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及联系方式

- 1、置备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庆达路 655 号；
- 2、联系电话：021-68918998；
- 3、联系人：沈一涛、高梦影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9 年 1 月 15 日

附表: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
股票简称	康达新材	股票代码	00266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西藏拉萨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u> 持股数量： <u>16,334,633 股</u> 持股比例： <u>6.77%</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流通 A 股</u> 变动数量： <u>4,278,231 股</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12,056,402 股</u> 变动比例： <u>1.77%</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4.99997%</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减持情况如下： <table border="1" data-bbox="446 1585 1412 1960"> <thead> <tr> <th>股东名称</th> <th>时间</th> <th>买入数量 (股)</th> <th>卖出数量 (股)</th> <th>买入价格 区间 (元/股)</th> <th>卖出价格区间 (元/股)</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新华基金 定增产品</td> <td>2018 年 11 月</td> <td>-</td> <td>1,300,000</td> <td>-</td> <td>11.88-11.95</td> </tr> <tr> <td>2018 年 12 月</td> <td>-</td> <td>100,000</td> <td>-</td> <td>11.99-12.01</td> </tr> <tr> <td>2019 年 1 月</td> <td>-</td> <td>2,220,500</td> <td>-</td> <td>9.92-11.55</td> </tr> </tbody> </table>						股东名称	时间	买入数量 (股)	卖出数量 (股)	买入价格 区间 (元/股)	卖出价格区间 (元/股)	新华基金 定增产品	2018 年 11 月	-	1,300,000	-	11.88-11.95	2018 年 12 月	-	100,000	-	11.99-12.01	2019 年 1 月	-	2,220,500	-	9.92-11.55
股东名称	时间	买入数量 (股)	卖出数量 (股)	买入价格 区间 (元/股)	卖出价格区间 (元/股)																							
新华基金 定增产品	2018 年 11 月	-	1,300,000	-	11.88-11.95																							
	2018 年 12 月	-	100,000	-	11.99-12.01																							
	2019 年 1 月	-	2,220,500	-	9.92-11.55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高雅

2019 年 1 月 15 日